

# 关于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以及《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近期发生一笔重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 3000 万元贷款，以攸县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用于支付工程款，期限 4 个月，利率 4.9%。

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行主要股东湖南省攸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根据《关联交易关联办法》有关规定，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为本行关联方。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此次申请贷款 3000 万元，属于授信类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占本行上一季末（2025 年 12 月末）资本净额（171926.53 万元）的 1.74%，属于重大关联交易范畴。

## 二、交易对手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攸县福园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23MA4LED603L，法人代表王震勇。公司位于攸县联星街道雪花社区上下巷 4 号，公司经营范围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等。

## **(二) 与本行的关联关系**

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行主要股东湖南省攸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纳入本行关联方管理。

## **三、定价政策**

本行与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性的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国家规定及市场价格规则。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资本净额为 171926.53 万元，本次与该关联方的单笔交易金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1.74%，因此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 **五、审批程序及决议情况**

本行与攸县腾悦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已分别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与本行实际业务需求相匹配，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 日